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足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80109 版面 五版

《？玩麼怎球足人五》

異差的物、時、人②

發長何 者記報本

- 球：五人制採四號球（現行國內小學比賽用球），而十一人制採大一號的五號球。
- 球員人數：五人制一場比賽每隊上場球員不能超過五人，其中一人為守門員，而十一人制不能超過十一人。國際足總另決議，五人制任何一隊不足三人在場時，該場比賽視為無效，而十一人制為不足七人無效。
- 被替補離場者：五人制比賽球員被替補離場後，可以再以替補球員身分，入替其他球員入場，再度成為比賽球員。而十一人制，凡已被替補離場的球員，就不能再參加該場比賽。

- 球員裝備：最大差異在球員穿用的鞋，五人制可穿用橡皮或類似材料製成的平底鞋，而十一人制可以穿用鋁製的球釘鞋。
- 裁判員：有關規定與十一人制雷同。
- 巡邊員：五人制每場比賽必須委派一名巡邊員，在裁判員所站位置的另外半場執行任務。而十一人制則規定須委派兩名巡邊員。

在國際比賽時，五人制可另行派一名裁判五分鐘期限。

- 比賽時間：五人制為上、下半場各廿五分鐘，而十一人制為上、下半場各踢四十五分鐘。

